

证券代码：834377

证券简称：德博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萍乡德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杨启清
- 6.会议列席人员：钟爱华、黎俊韬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为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董事会就全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并形成《萍乡德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详见公司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萍乡德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朝臣、吴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2 年度的实际运营情况，总经理就全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并形成《萍乡德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朝臣、吴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29、2023-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朝臣、吴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朝臣、吴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朝臣、吴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朝臣、吴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应对未来经济发展的不确定性，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2022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朝臣、吴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朝臣、吴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2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朝臣、吴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2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朝臣、吴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朝臣、吴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年度银行授信暨关联担保公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年度银行授信暨关联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朝臣、吴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马朝臣、吴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萍乡德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萍乡德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